互助土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互财农〔2026〕299号

关于下达2026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函

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

根据海东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6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东财农字〔2026〕576号）、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互助县2026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批复》（互政函〔2026〕309号）和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关于将2026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下达至互助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的函》（互农函〔2026〕126号），现将安排我县的2026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276万元下达给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请列2026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701，对村级

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9999，其他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9999，其他支出。

请按照《青海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2023〕1924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青海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青财农〔2024〕1833号）和《青海省财政厅青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青海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青财农〔2026〕8号）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及时填报绩效目标表，并严格按照《青海省预算绩效管理条例》，做好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

附件：1. 互助县2026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2. 绩效目标表

互助县财政局

2026年9月9日

抄送：本局预算办公室、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绩效办公室、经建办公室，存档。

互助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9月9日印发

互助县2026年第二批中央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资金规模（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项目管理费（省级）
1	威远镇前跃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	174.6	164.1		10.5
2	东沟乡大庄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248.04	235.04		13
3	塘川镇周家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297.53		280.53	17
4	红崖子沟乡蔡家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65.44		61.71	3.73
5	五十镇上滩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233.89		220.56	13.33
6	蔡家堡乡泉湾村等9个村道路照明设施补短板项目		81.27		75.2	6.07
7	威远镇红嘴尔村、余家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98.58	92.96		5.62
8	加定镇桥头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76.65	72.9		3.75
合　计			1276	565	638	73